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109 年度性別意識培力研習班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。
- (二)桃園市政府性別主流化暨 CEDAW 教育訓練計畫。
- (三)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

為落實本局性別主流化之推動，增進所屬人員性別敏感度及洞察力，並能將性別意識內化，進而於規劃業務或檢視各項政策法令時融入性別觀點，以達到實質平等的目標。

三、課程內容

(一)第一場次(非主管班)

- 1. 課程：《幸福綠皮書》—CEDAW 實務及案例研討
- 2. 時間：109 年 9 月 3 日(星期四)上午 8：40 至 11：40。
- 3. 地點：本局 3 樓大禮堂。

(二)第二場次(主管班)

- 1. 課程：《幸福綠皮書》—CEDAW 實務及案例研討
- 2. 時間：109 年 9 月 3 日(星期四)下午 1：30 至 4：30。
- 3. 地點：本局 2 樓第一會議室。

四、參訓對象

(一)第一場次(非主管班)：本局非主管之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，計 135 人。

(二)第二場次(主管班)：本局主管人員(含局長、副局長、主任秘書、專門委員、單位主管及股長)，計 45 人。

六、講授師資：世新大學廣播電視電影學系副教授林承宇老師。

七、抽獎活動：凡完成前後測驗且後測成績達 60 分以上者，即可獲得 1 次抽獎資格，並邀請長官抽出 10 名幸運同仁致贈宣導品以資鼓勵 (每人僅限 1 次得獎機會)。

八、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 3 小時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九、分局參加研習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、本計畫奉局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